沈医保大当罚字〔2025〕第1号信息公开表

序号	当场行政 处罚决定 书文号		违法医药 机构代码	法定代 表人姓 名	主要违法事实	行政处罚的依据和内容	行政处罚 的履行方 式和期限	作出行政 处罚的机 关名称和 日期	备注
1		沈阳医之家综合门 诊部有限公司串换 诊疗服务项目案	91210112 31311848 0G	杨芸龙	存在串换诊疗服务项目行为 ,将外检项目血同型半胱氨 酸测定(循环酶法)串换为 血同型半胱氨酸测定(各种 免疫学方法)进行上传收 费,涉及7人,范围内费用 266元,医保基金损失195.7 元。	违反《医疗保障基金使 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十 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依 据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 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三十 八条的规定进行行政处 罚。	收处书十缴。 均定起内款	沈阳市医 疗保障局 2025年1 月8日	